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8月22日以专人通知或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(含独立董事3人)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董事蔡文杰、蒋晖、宋金球、华炜、钱育新、李书锋、赫国胜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文杰先生主持，经会议讨论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中期分配预案：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，2013年上半年利润不作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